

朝鲜时代女性诗文集解题(下)*

张伯伟

十五、《情静堂遗稿》

《情静堂遗稿》一卷,黄氏著。

黄氏(1754-1793),平海人。父黄润河,号必澄,退溪弟子锦溪黄俊良(1517-1563)之傍裔。归为蔡明休(1755-1827)妇,生三子一女,曰廷烈(1771-1832)、廷濂(1773-1814)、廷镐(1779-1847),婿裴洽(以上据《平海黄氏世谱》卷一“检校公后文正公派”及《仁川蔡氏大同谱》款二“小监公派”)。家谱所载其卒年为正祖十七年(1793),考黄氏曾向当时县宰李氏(李退溪后人)请得“情静堂”三字,遂以名堂。李氏妇又为印李退溪《陶山六曲歌》以赠之。此事见载于李汇宁(1788-1861)《情静堂逸稿序》及李汇载《情静堂记》,二文分别撰于己酉(1849)和戊午(1858),并以此为五十年前事。若黄氏于1793年卒,时间颇有不合。姑志此以俟考。

《遗稿》一卷,存诗十首、书二通、序、跋、铭、遗事各一篇。除后五首诗为童蒙习作外,大抵皆劝学训戒之辞,如《命子廷烈历谒金文忠公墓》云:“缘何做事业,学问端且的。溯公渊源正,退翁是为嫡。”《恒字义示学者》云:“左旁从一心,右旁从一日。惓惓望诸子,立心如一日。”《训子廷烈、廷濂、廷镐书》以劝学为主,“学之道不过于立志力行,以复吾天命之性”,又辨学“有为己、为人之别”。《书高丽烈女传后》,将丽史中所载烈女“草为小册子,以警女子”,且以为“世之为丈夫而事二姓者,得无见此而眴然有愧于心者乎?”又以“惩忿”名斋,作《惩忿斋铭》云:“顾名思义,慎不移乙。自勉之余,更及子侄。”而《恭人延安李氏遗事》,尤为表彰其“执礼”。其著述文字,文学性若有不足,而义理则有馀。李汇宁(1788-1861)序其集,尚以“辞旨雅洁,文彩浓丽,较诸李易安之词、谢道韞之诗、我东许兰雪之诗若词,或庶几相上下”为说,更多人则强调其深明儒家性理之学。如蔡廷淳《祭文》谓为“维岳降神,女中真儒。义理其学,严正家模”;蔡廷汉《挽词》云“懿行即真儒,文章是大家。上下几千年,妇人不敢

* 本文为韩国中央研究院 2010 年度“海外韩国学教科基地”资助成果之一。

加”；蔡廷汶《挽词》云“惟有浩然天地气，长时配义不空虚”；姜羲永《题情静堂遗稿》云“就中训辞尤恳恻，三复咏叹而起余。辨其义理分泾渭，擷之讲学勤菑畲”；而李殷淳《情静堂逸稿跋》则更推举其“训子一书，乃义利之大决案也，学问之大头段也。见解之明，恳到之语，与古者颜、吕《家训》实可以表里看”，因而感叹“如夫人者以男子而克生其家，扩充其德，成就其才，则锦爷遗绪可以收拾得来，而终不免为寒乡一妇而止”。其敬仰叹惋之态，可谓情见乎辞。

据黄氏孙准道（1824—1894）跋云：“先君晚年哀粹若干篇为一卷藏于家者，诗则得于诵忆，完篇全少；自书以下，抄出烂纸，诂误多有。”其父即黄氏第三子廷镐，其编成时间当在宪宗十三年（1847）。

十六、《杏堂殇姊冤稿》

《杏堂殇姊冤稿》一卷，金子念撰。

金子念（1758—1775），系出平城。父弼衡，字克夫。母金氏，贯光州。弟景霖（1760—1768），字泽世，号杏堂，小字八百。景霖在世仅九龄，有《杏堂稿》二卷，其父不忍再见，尽取之而殉葬。其伯舅金弘辅掇拾残灰，汇为一编曰《杏堂冤稿》，附《平城世稿》之后，凡五言绝句六首，七言绝句二首，三五七言一首，五言集句三首，七言集句一首，哀词四言一首、五言一首，箴二首，杂著三首，又补遗古风二首，总共二十二首。子念“自六七岁从童弟学真、谚书，行文诗格，出口惊人，笔法亦苍古精妙，烂然可惊”（金弘辅《孝娘行记》）。姊弟情深，且皆富天才。惜天不假年，秀而不实，未及笄年，十八而亡。其诗文被编成《杏堂殇姊冤稿》，存诗四首，书两通，又附于《杏堂冤稿》之后。金养根（1734—1799）于正祖九年乙巳（1785）撰《书杏堂殇姊冤稿后》，并于当年印行木活字本（今藏韩国成均馆大学图书馆）。四首诗中，一为赠弟之作，余三皆由弟呼韵而成。据金弘辅《杏堂行略》载，杏堂某夜“忽歔唏曰：‘天固不可知。’其大人曰：‘何谓也？’对曰：‘偶然。’曰：‘偶然之叹，不及于天，必有所怀，吾欲闻之。’乃曰：‘向也姊索笔书示曰：‘白也诗无敌，开口便惊人。男儿事业大，真工愿日新。’吾大惊而更呼韵，应口曰：……。（姊）因屡戒之曰：毋使父知之。俄忽思之，诗格甚高，资质尽美，而不幸为女子，故不觉叹惜，愿勿责也。’其后父母责女而严禁之”（《杏堂冤稿》卷一）。从中亦可见姊弟间惺惺相惜之情。

十七、《三宜堂稿》

《三宜堂稿》二卷，金夫人著。

金夫人（1769—1823），英祖四十五年生于全罗道南原栖凤坊，年十八，嫁与同年同月日生，居同邑同里闭之河湜为妻。“三宜堂”之号，即河氏为题所居，取意于《诗经·桃夭》。《三宜堂稿》之内容亦以夫妇间唱和投赠为主。

此稿所存作品，以十五岁作《笄年吟》三首为最早，中有“曾读《内则》

篇”，“早读圣人书”等句，而《读书有感》九首中，除《论语》外，多用《诗经》典故。如“清晨坐读《召南》诗，壁梅怀春若相思。于此始知观诗法，其意不可害以辞”，深明诗语言在此而意在彼之妙，合乎孟子“以意逆志”之法。而忠孝二字，尤其为立身之本。礼成之夜，河氏问以“古人诗中何句最佳”，金氏则以杜牧“平生五色线，愿补舜衣裳”答之。河氏怪以妇人而有此言，金氏云：“忠君爱国，奚独男子事也？”河氏乃赠以二绝，至云“世间几男儿，忠孝一妇子”（《礼成夜记话》）。而《述怀》之“西胡与东倭，不共戴天讎”，乃巾幅而吐须眉之音。以孝言之，则在养亲、事亲、显亲、奉亲、悦亲之间，尤重显亲。河氏为文孝公河演（1376—1453）之后，七世祖应临（1536—1567）在明宗朝与宋翼弼（1534—1599）、白光勋（1537—1582）等人并称“八文章”。金氏则为濯缨公金驸孙（1464—1498）之后，皆堪称名门。而至两家缔结姻缘之时，已衰落零替。金氏有《谨述湛乐堂五昆季孝行》，引其长兄河灏“警谕群弟”语云：“惟吾若弟，何以答父母之恩耶？尝闻诸父母：仲尼曰：‘立身行道，扬名后世，以显父母，孝之终也。’我今不肖，已归于养。竭力耕田以供父母，是吾之职。勤力读书，以显父母，是汝群季之责。汝等勉哉念哉！”而群季中间，惟湿最能读书，故婚后不久，金氏即勉励丈夫远行，或读书山寺，或游学京师，甚至不惜剪发卖钗以供读书观光之资。然正如河氏自谓“技乏雕虫，路阻登龙”，不得已而长期在外攻读，亦难免有“夜夜相思何处在”，“相逢惟在梦中宜”之叹。而金氏之作，既有鼓励丈夫为光宗耀祖而勿怀儿女之情，又难免强忍分离之苦而故作昂扬之语，其作品往往吞吐其意，富有张力，缱绻回环之心，跃然纸上，令人动容。辛酉岁（1801），河氏乃放弃举业，移寓镇安马灵访花里。晚年则夫妇隐居，而有“潇洒数间茅屋，好读一床诗书”（《村居即事》）、“又有黄鸟啼尽日，满窗风景主人闲”（《草堂即事》）之咏。郑锺铤（1885—1940）《晋阳河氏五孝子传》云：“三子湿才华愈美，风采甚伟，吐辞压座，接人服心。尝游汉师，名宰硕儒，闻风愿交，一见相许。湿妻金氏，聪慧警敏，婉顺贞淑，为女为妇，俱得其道。早受家学，涉猎经史，一览辄记，而文思水涌风发。金精玉美，虽许兰雪、李玉峰，蔑以过此。而至于义理处，辞气森严，有丈夫之所难及。”（《修堂先生文集》卷四）

据郑氏《五孝子传》云，晋阳河氏“自十一世至高祖讳与爵，曾祖讳庆润，祖讳汉澄，考讳经天，皆有文行，为世推重”，堪称儒学世家。故就性别意识而言，湿父经天（？—1804）亦秉持传统，其《教子十三条》乃有“勿听妇人之言，必乖骨肉；勿用妇人之计，必败道义”之训。然揆诸三宜堂夫妇之生活实际，则夫妇唱和，情意弥笃。礼成之夜，湿问曰：“终身不可违夫子，则夫虽有过的，亦可从之欤？”金氏答曰：“夫妇之道，兼该五伦。父有争子，君有争臣，兄弟相勉以正，朋友相责以善。至于夫妇，何独不然？然则吾所谓不可违夫子者，岂谓其从夫之过的欤？”（《礼成夜话记》）对传统观念作出新诠释。故湿乃颇听妇人之言，颇用妇人之计，甚至自称“平生忠孝意，愧不及蛾眉”，他人亦褒扬金氏之文才见识“有丈夫之所难及”。此中消息，亦有大堪注意者。

《三宜堂稿》凡二卷，卷一为诗，计九十八题二百六十首，附丈夫河氏诗十五首。卷二为书六篇（附河氏书四篇）、序七篇、祭文三篇及杂识六篇。在朝鲜时代女性诗文中，数量已属可观。就诗体而言，有古体、律诗、绝句，有四言、五言、六言、七言，而其最钟情者乃杂言，长短错落，甚至不必合乎格律，一任情感之抑扬。此稿卷首有金氏自序，可知原稿当出于其手编。自谓“户庭内所见闻阅历，或言或诗，任情染毫，而自为后日鉴规云”，“任情”二字，实为此稿之写照。汇而成编，实亦不甘于其生命之徒然摇落。就女性著述意识而言，亦颇堪注意。

十八、《静一堂遗稿》

《静一堂遗稿》一卷，姜静一堂著。

姜氏（1772-1832），丈夫号之曰静一堂，晋州人。其祖可追溯至高句丽时代兵马元帅姜以式。至朝鲜朝奕世圭组，为文献故家，有《晋山世稿》及《续世稿》行世。考在洙，妣安东权氏清江处士瑞应之女，敏于女红，精于治膳。姜氏自幼贞静端一，喜怒不形于色。清江公奇爱之，曰：“山水轩从兄尝称汝母为吾宗第一妇女，汝其趾矣。”年二十，归于坡平坦斋尹光演（1778-？），善事舅姑，在贫寒中无忧虑之色。光演读书，则隅坐而听，或问字画音义，即能暗诵。洎晚年，遍读十三经。又博观典籍，古今治乱之迹，皆了如指掌。开讲授徒，以作生活之资。多与光演讨论经史，有《答问编》。闻人有一言一行之善，辄录入以为楷模，成《言行录》。惜二书皆于生前遗失。姜氏尝叹云：“平生精力，尽归乌有矣。”纯祖三十二年卒，享年六十一岁。

今本《静一堂遗稿》一卷，存诗三十七题，书七篇，尺牍八十二通，此外尚有别纸、记、题跋、墓志铭、行状、祭文、铭、杂著等。其文集原有三十卷，又有经说三卷，在当时即已散佚（见申伟《题尹坦斋光演哲配姜氏〈坦园记〉后》，《警修堂全稿》第二十三册）。

姜氏作品引人注意者有：一、女性意识之强烈。其上夫子尺牍云：“为父母者信世俗之语，以教女子读书为大忌，故妇女往往全不识义理，甚可笑也。”又云：“允摯堂曰：‘我虽妇人，而所受之性，初无男女之殊。’又曰：‘妇人而不以任、似自期者，皆自弃也。’然则虽妇人而能有为，则亦可至于圣人。”《自励》诗云：“休令好日月，游浪断送虚。宜鉴不学者，枯落叹穷庐。”其辞意皆出于诸葛亮《诫子书》：“年与时驰，意与日去，遂成枯落，多不接世，悲守穷庐，将复何及。”故姜氏亦实以男子自励。二、引导夫子之自觉。上夫子尺牍八十二通，除少数者外，皆为勉励甚至训戒之词。如云：“陶庵诗曰：‘壮年易失难重得，须作超凡入圣人。’陶庵教少年，犹以易失壮年为戒，矧失壮年者，岂可不下百倍之功乎？请夫子勉之。”又云：“愿夫子有善忘善，无过思过。……今闻夫子责人过于声色，然则大有损于修身之道，请戒之。”又云：“君子之为道，修己治人而已。日夜孜孜，犹恐不及，夫奚暇于闲思虑、闲言语、闲酬应、闲出入，以自损乎任重致远之志哉？请夫子戒之勉之！”其家庭关系与其谓夫妻，不如云母子、师

生更为合适。故光演之祭文云：“室人之亡，吾有所疑，谁其释之？吾欲有为，谁其成之？吾有错误，谁其正之？吾有过尤，谁其戒之？中正之论，奥妙之旨，何从而闻之？操存之工，涵养之方，何从而讲之？”其自省之际，亦每以“未能遵先人之训、奉尊师之教、从孺人之戒”三者并举。洪直弼尝谓光演云：“孺人，君之师也。君更读十年书，可以知孺人之德。”（《孺人晋州姜氏墓志铭》）

姜氏之言行如此，亦有其渊源，最直接者乃允摯堂任氏。文集中尝引用任氏语，乃其确证。又任氏尝撰《宋氏能相妇传》，表彰她引导其夫修学以成儒，为之赞云：“宋氏妇韩，令德孔飭。既孝于亲，又达厥识。引夫当道，励志为学。古称女士，非是之谓？”其中“引夫当道”四字，对姜氏而言，可谓刻骨铭心。其代夫子作《孺人金氏墓志铭》有云：“夫子或有过，从容辨析，引而当道；有忧戚，则辄以理宽譬。”足见其渊源有自。归尹氏后，尹氏家族女性亦为其样板。如六世祖妣沈氏，“平日诵《论语》、《小学》以为修检之方”，并与六世祖浦隐公“讲问经义”（《思嗜录》）。其姑天安全氏只一堂亦好读书，“通经史大义，时阅古图籍。……以母之慈，兼父之严”（洪直弼《尹明直慈夫人哀辞》，《梅山集》卷三十二），《静一堂遗稿》开卷之作即《敬次尊姑只一堂韵》，堪称声气相应。

又光演于姜氏之语，亦可谓服膺之甚。姜氏云：“深衣虽是通吉凶之服，而吊时古有吊服，今有素服，不必着黑缘彩带而吊之。”又云：“幅巾虽非古制，而朱子著于《家礼》，则临祭之着，似愈于笠子耶？”（《上夫子尺牍》）故平日实可服深衣幅巾，笠子反不重要。金平默（1819-1891）曾记一事曰：“尝闻尹坦园光演家在崇礼门外药岬之西，着深衣幅巾而去笠子，步入崇礼门。街童骇观，群聚以瓦砾投之。至南别宫红箭门下，不可前进，遂从间道归，更以笠子行衣入城云矣。”（《华西集》附录卷二）光演之行正可与姜氏之言相印证。

作为女性，姜氏言行在朝鲜时代实有“出格”之嫌，《静一堂遗稿》中大量“代夫子作”，其在当下虽潜藏于幕后，但文集既刊行于世，似仍然能为时人所接受。尹济弘序其遗稿云：“古昔哲妇贤媛之名于后世者……何限，而至于义理之精解，学力之深造如此卷者，岂易得于闺阁之内也？”洪直弼志其墓云：“古先王施教，初无男女之别，而女子不就傅，《诗》之所诫，只在‘无非无仪，惟酒食是议’。以故簪珥中虽有英姿朗识，未尝以道学自勗。苟有一言可采，圣人不弃。……今读孺人之文，其教学问、裨世程者，近古闺阁中一人，非特妇人之能言者也。”而自姜元会以下十四人所撰挽章，皆高度评价其人其文。就性别角度而言，姜元会之“若置吾家男子列，优看世稿更添光”，谓其所作不亚于男性；姜昌会之“愧我男子身，让与继家风”，则更自惭不如；至李观夏云：“尹子修身士，平生师其妇。”白东奎云：“时人皆仰坦翁仪，不识坦翁自有师。”李宜铉云：“知坦斋之学，实资于夫人开发之益，虽谓之妻而师可也。”则进而将女性置于男性之上。宋穉圭（1759-1838）跋其稿，亦谓“闺阁中希圣之工，可以愧世之为丈夫而无立志者”。李圭景（1788-？）《女师徒辨证说》云：“古今授受经传，惟

丈夫教诲，惟丈夫承受，而未闻为男师为女师。……我东则前代未详有此等奇事。……近世有静一堂姜氏，尹光演室也，亦能教授生徒，有《静一堂集》一卷行于世。”并谓姜氏“能文，尤长礼学，劝勉其夫。家徒四壁，授徒以活，药峴金氏子弟多就学焉。”（《五洲衍文长笺散稿》）虽有异议，颇为微弱。如任宪晦（1811-1876）《与韩文五运圣》云：“先师所撰尹光演夫人精（静）一堂文字（似是其文集序或跋），愚欲存之，则诸贤以为学问非妇人本色，且有所不足于尹，力言删去，愚意则终未释然。盖‘无非无仪，惟酒食是议’，虽是妇人事，如有姿质纯正、学问高明之人，则尤是奇事，何可以非所宜于闺阁，而不为之幽显阐微乎？且尹之不足，自是尹之事，何与于其夫人哉？……如必以学问非妇人本色，一切不取，则范女之识心，何以见许于伊川？驺阳夫人之论礼，尤庵亦何以称之哉？”（《鼓山集》卷三）可见至十九世纪中叶，朝鲜士大夫已颇能欣赏知识女性。

十九、《幽闲集》

《幽闲集》一卷，洪原周著。

洪原周（1791-？），号幽闲堂，丰山洪仁谟（1755-1812）与徐令寿阁（1753-1823）之女。洪奭周（1774-1842）、吉周（1786-1841）之妹，显周（1793-1865）之姊。丈夫沈宜奭（1796-1827），纯祖二十五年（1825）式年试生员，为奭周之友。洪氏歿后，其子诚泽自箱篋中检出其少日所作诗数百篇，由女婿李大愚编辑成集并序之。其撰序之年为甲寅（哲宗五年，咸丰四年，1854年），由此可推洪氏卒于此前不久。

洪氏生长于文学家庭，父有《足睡堂集》，母有《令寿阁稿》，伯氏有《渊泉集》，仲氏有《沆瀣集》，季弟有《海居斋诗抄》。故《幽闲集》中颇多家庭内部唱和之作，《联句》最为典型，以父母长幼之序分别为诗，最后由足睡堂煞句。其联句方式，非一联而下，乃两个单句构成，以增加难度，亦在难中见巧。而洪氏意犹未尽，又独自完成《次联句韵》。又《幽闲堂集》中颇有可与《令寿阁稿》相呼应者，如《和杜人宅》、《三五七言》、《和杜初月韵》、《次杜晴》、《次杜子美秋兴》、《次东坡咏雪》、《腊日和杜》、《次访隐者不遇》等；又有可与伯氏《渊泉集》相印证者，如《次唐人鹦鹉洲望岳阳韵》、《次梅月堂归雁韵》、《次杜溪上》等。《东嘉十景》及《西北有高楼》等，亦可与《渊泉集》中《次永明弟东嘉十景韵》、《和宪仲步古诗十九首》等相应。《和陶读山海经韵》、《鸥湖十六咏》则不仅在《令寿阁稿》和《幽闲集》中，而且《渊泉集》中亦有《次宪仲寄示鸥湖十六景韵》、《次陶潜读山海经韵》等，皆为家庭文学活动之记录。《幽闲堂集》以次韵之作居多，从中可见洪氏广泛学习诸家作品，除《古诗十九首》、陶渊明、李白、杜甫、王维、孟浩然、李商隐诸大家名作外，如宋之问、刘长卿、李益、武元衡、许浑、刘沧等，皆在次韵之列。又于东国诗人作品，如梅月堂（金时习）、芝峰（李睟光）等人，亦有追和之作。其诗体则有古诗、律诗、

绝句、杂体(如回文诗、初中终体、诗牌诗等),句型则有四言、五言、六言、七言、三五七言,形式广泛多样。内容则除常见之写景、抒情、送别、忆旧之外,尚有咏史引人瞩目,如《项羽》、《荆轲》、《张良》、《陶徵君》、《吊屈平》等,多慷慨激昂之音。

今本《幽闲集》凡一卷,共收诗一百五十六题一百九十三首。以题下系年者看,最早一首为丁卯(1807)年之《次仲氏韵》,乃其十七岁作。最后一首为壬寅(1842)《和永明寄示韵四首》,已是五十二岁。皆为家族成员间次韵之作,可知其家庭文学活动颇为持久。

二十、《宜言室卷》

《宜言室卷》一卷,淑善翁主撰。

淑善翁主(1793-1836),为正祖大王(1755-1800)之女,母绥嫔朴氏(1753-1822),纯祖大王(1790-1834)之妹。纯祖二年(1802)封淑善翁主号,年十二嫁与丰山洪显周(1793-1865),纯祖大王撰文以送曰:“幽闲贞静,既妇德之孔纯;柔顺慈和,亦女行之咸备。”(洪奭周《淑善翁主墓表石阴记》,《渊泉集》卷三十)洪氏家族为当时著名文学世家,父母洪仁谟、徐令寿阁,三兄弟奭周、吉周、显周,妹氏原周皆有集,淑善翁主的加入,使得该文学家族更为丰满。

《宜言室卷》封面上有“戊子孟秋”四字,扉页有“淑善翁主诗抄一卷”,次页栏外又有“亲笔”二字。可据此推测该卷为淑善翁主生前手抄自作,则戊子年当为纯祖二十八年(道光八年,1828),时龄三十六岁。

淑善翁主贵为金枝玉叶,却仁厚谦抑,虽能文,而不以自炫,甚至不欲流露。故洪奭周为撰祭文及墓表石阴记,皆未及其文学之才。考其诗卷,虽多至三百餘首,多为自吟自赏。除两首联句为与丈夫海居斋吉周(“海”)及儿子佑喆(1813-1853)他共作外,无一与洪氏家族其他成员唱和之作。两首《敬次春邸寄示韵》,当为与纯祖大王酬唱。又有《次明温寄示韵》及《月夜怀明温》等作,则为与纯祖女明温公主(后嫁东宁尉赠领议政金贤根)酬赠之作。

《宜言室卷》作品大致有两类:一为次韵之作,所次多为唐诗,自许敬宗至皇甫冉。一为自吟、偶吟、即景、杂咏之作,皆为其兴之所至,信笔而成。

此卷收入《洪显周诗文稿》第十八册,藏于奎章阁。

二十一、《云楚堂诗集》

《云楚堂诗集》,金芙蓉著。

金芙蓉(约1800-1860),号云楚,又号秋水,成川诗妓。据其自述,“余儿时谈命者,以花毡宴客、浪楫逢风、蜂房流蜜三句勘断余初中终三分”(《龟城谪中》自注),大致相合。庚寅(1830)年自谪所归沔,寄金履阳(一名履永,号渊泉,一号荅泉,1755-1845)诗,有“身如风叶感飘飏,午夜迢迢独倚楼”(《庚

寅归自龟城有怀渊泉老爷寄上一绝》)句,辛卯年(1831)遂为渊泉妾,同居十五年,日以诗歌相酬唱,可谓如“蜂房流蜜”。乙巳年(1845)履阳亡,云楚以诗挽之,有“十五年来今日泪,峨洋一断复谁成”,及“谁知燕子楼中泪,洒遍庭花作杜鹃”等句,并为守三年之丧,死后葬天安广德里金履阳墓旁。

云楚生于儒门,父号秋堂,早亡,由仲父一和堂抚养教育。其《哀仲父一和堂》云:“我家本治儒,绵世宅乡里。先君晚为贫,黽勉从府史。事上惟不欺,在丑必虚己。居家笃伦义,检身敦经理。”仲父博览群书,不拘一格:“抱疴三十载,视书三十祀。汗漫涉三教,逍遥步百氏。外至方技书,靡不穷源委。楚史括邱索,杨雄富奇字。发之为诗文,汪洋而宏肆。”云楚颇受其影响:“夙余婴孤露,含恤专父事。羸形视如伤,嘉训恒提耳。初无卓薛才,仅辨鱼鲁异。冲年浪市名,罔非公所赐。”开卷第一篇《春宵应仲父命韵》,当为幼年所作。而标题明确写作时间者为甲戌(1814)春,已在十五岁前后。其《赠岭南老妓》诗,有“自古佳人多不遇”及“世间不乏琵琶女,只是难逢白翰林”之句,实有叹人兼叹己之意。幸遇金渊泉,乃得以发挥其文学天才。

云楚心目中之文学典范,乃卓文君、薛涛、花蕊夫人以及朝鲜诗人许兰雪轩,故有“词难花蕊并,文岂景樊同”(《自嘲》)、“凤毛安有薛涛才”(《还宿清水楼》)、“顾惭才薄劣薛校”(《谨次杏村裴先生》)等句。曾以“琴歌诗酒画”(《自况》)自况,除登临山水及与友朋酬唱者外,尤多与渊泉赠答之作,渊泉可谓其诗歌写作之精神支柱。曾云“吟哦不是闺人职,只为明公雅爱诗”(《云楚堂》)、“只愿余生如是过,百年怀抱托诗篇”(《敬次》)。以渊泉小室身份,与当时名流如权常慎(号西渔,1759-1825)、金祖淳(号枫皋,1765-1831)、申纬(号紫霞,1769-1847)、金正喜(号阮堂,1786-1856)等颇有文字交。又与琼山、朴竹西(约1820-1845)、金锦园(1817-1877以后)结为吟社,其文学活动十分踊跃,《戏题》三首,分别题咏锦园、琼山并自叙,中有“五江一碧联诗社”句,可知五江楼、一碧亭乃诸女伴当时雅集之所,诗题中如《九秋出五江楼》、《五江楼》、《五江楼夜怀》、《五江楼秋怀》、《敬次一碧亭后会韵》、《一碧亭小集》、《一碧亭春会》、《五江楼归路更上一碧亭》、《五江楼秋会》、《一碧亭诗会》、《五江楼小集》等,皆为其文学活动之记录。又有《辛丑上元前四日与女伴共和渊斋韵》,若与申纬《金渊泉八十七叟,以席上三女史诗属和》(《警修堂全稿》册二十七《覆瓿集》五)参看,则三女史正为云楚、琼山和锦园。而李晚用(1792-1863)《和江楼韵呈渊泉奉朝贺》亦云:“公携诗姬云楚,常与游于五江楼。……是夜复有琼山、锦园二诗娥,同诗社诸公燕饮通夜。”(《东樊集》卷三)竹西、锦园分别有《竹西诗集》和《湖东西洛记》。洪翰周(1798-1868)《智水拈笔》卷三“妇女诗人”条亦评论云楚、锦园诗曰:“秋水则近体成家,锦园则圆熟逊于秋水,而皆妓籍中奇才也。”琼山号洛仙,碧城人,“本以士裔,误入妓籍,为花史侍郎诗姬”(李晚用《和江楼韵呈渊泉奉朝贺》)。所谓“花史侍郎”即李鼎臣(1792-1858)。云楚《戏赠诗妓》云:“微之

不并世，独步江南境。梦得又新得，乐天大不幸。”以元稹、刘禹锡、白居易分比三人，堪称雅谑，或亦与锦园、琼山相关。又其《题丹因画轴》，亦有“吟哦同结社，醒醉共登台”句。实为朝鲜时代罕见之女性诗社。云楚有《题琅玕墨竹》，又倩申纬题咏，乃有“云楚琅玕两女史，动人诗画洩西名”及“我为时凭闰集惊”（《警修堂全稿》册二十九《覆瓿集》十）之评。因钱谦益《列朝诗集》选朝鲜诗人“闰集”，故申纬此句颇有以云楚为朝鲜诗坛骄傲之意。

云楚善作七律，颇多佳句，如“卯酒醒来如向曙，丁香开尽别为春”（《降仙楼四时吟·春》），“流光未系秋千索，垂柳无非送别枝”（《舟下汉江》），“入水相亲终澹泊，着枝无力乍分明”（《初雪》）状物写情，如在眼前。层诗《以蓂叶赠别诗》自一字句至十八字句，皆能匠心独运，难中见巧。层诗源流起于李白《三五七言》，据鱼叔权《稗官杂记》卷一云，高丽诗人李奎报（1168—1241）最早尝试，乃自三言至七言，“盖法李太白《三五七言》之诗也”；鱼世谦（1430—1500）《咏菊诗》自一字至十字，“盖又法文顺诗，而添其体格也”；权輶（1569—1612）《石洲集》卷八杂体《松》、《竹》、《梅》、《菊》、《莲》自跋云：“植物之中，枝叶可爱者二：曰松，曰竹；花可爱者二：曰梅，曰菊；花叶俱可爱者一：曰莲。余平生酷爱此五者，偶演李白《三五七言》，自一言至十言而止，成五篇。”而云楚则变本加厉，更进一层。凡此皆能见其蕙心巧思。诗以外，又有长短句，如《忆秦娥》、《临江仙》等。

《云楚堂诗集》抄本较多，许米子《韩国女性诗文全集》收录四种：1.陈鎡洪本《云楚堂诗稿》，乃学山柳最镇（1791—1869）于癸巳（1833）年抄写，自《春宵》至《秋怀呈上华封馆》，共一百三十九题一百八十九首，乃传播最广之本。卷末有《书云楚堂诗后》，时间署为“戊人（寅？）仲秋日”。2.藏书阁所藏本《云楚集》，抄写者申声元，抄录时间为辛酉（1861）年，除文字略有异同，篇目与陈鎡洪本同。卷末有署名申声元之《书云楚堂诗后》，内容与前本同，但时间则为“金鸡仲春日”。3.奎章阁本《云楚堂诗稿》，抄写者及抄写时间不详，内容与上两本同，仅个别文字有异同。卷末无《书云楚堂诗后》。4.渊民本《芙蓉集》，抄写者及抄写时间不详，封面有“戊寅四月谷雨节止斋诗境玩”。渊民即李家源，为韩国当代学者。此本收诗共计二百二十六题三百十五首。卷末为桐坞主人《芙蓉集题跋》三首。许氏又收录《玉版宣纸锦谱》所载云楚一文一诗，即《以诗赠别》和《以蓂叶赠别诗》，后者即一字至十八字层诗。除以上诸种之外，闵丙焘编《朝鲜历代女流文集》，其中所收《云楚诗》，乃据岸曙金亿所藏写本，是保留题目文字最多、参考价值最高者。自《春宵应仲父命韵》至《挽》诗，共计二百四十题三百二十七首，是各本中收诗最多者。又金镐信多年寻访芙蓉诗，发现秘藏于成川郡三德面大洞里一寒村吴氏门中之写卷《古代名妓芙蓉集》，1932年自印本，现藏韩国中央图书馆，共计十一题，其中多有与人共赋者，除一首以外，皆为不见于他本之作。其中真伪，亦难以论定。

二十二、《湖东西洛记》

《湖东西洛记》一卷，金锦园著。

金锦园（1817-1887以后），名锦莺，江原道原州人。据其《湖东西洛记》自述：“庚寅春三月，余方二七年犯也。”庚寅为纯祖三十年（1830），时方十四岁，则推其生年，正当纯祖十七年（1817）。又据洪翰周（1798-1868）《海翁稿·诗稿》卷三，诗题有“原州营妓有锦莺者，自号锦园，年二十二”云云，此诗作于戊戌（1838）年，逆推之，其生年亦与上同，故可定于纯祖十七年。存世作品仅《湖东西洛记》，成书于庚戌（1850）暮春。《湖东西洛记》为锦园略具自传色彩之游记，据其自述：“余关东蓬莱山人也，自号锦园，儿小害病，父母爱怜之，不事女工，教以文字，日有闻悟。未几年，略通经史，思效古今文章，有时乘兴题花咏月。”十四岁，女扮男装，游览国内名山大川，即此文前半之所记。后半所记者乃成为奎堂学士金德喜（一作熙）小室后生活。其间过渡之文云：“脱去男服，依旧是未笄女子也。子真之箫，能致仙鹤；长卿之琴，自召祥凤。奎堂金学士遂结小星之缘，居然过屢年月矣。”颇能误导为锦园于此行结束即为金氏之妾，如李能和《朝鲜女俗考》即谓：“其金刚山游览之时，乃纯祖三十年庚寅春三月也，芳年十四岁时。与奎堂学士（金德熙也）结婚，亦同年也。”此后韩国学者多沿袭其说，至今不改。考申伟（1769-1845）《金渊泉八十七叟以席上三女史诗属和》诗，其三为《和锦园校书韵》，有“春风十二街杨柳，拣遍高枝不肯栖”（《警修堂全稿》册二十七《覆瓿稿》五）之句，金履阳八十七为朝鲜朝宪宗七年（1841），锦园二十五岁，身为妓女，尚未有所属。又李裕元（1814-1888）《林下笔记》卷三十三《华东玉穆编》一“诸女史”条云：“金渊泉八十七，以三女史消遣。云楚女史名芙蓉，成都人；琼山女史名洛仙，碧城人；锦园校书名锦莺，蟾江人。未久皆散，锦园归于金侍郎德喜，诗文俱丽。”可知锦园归金德喜乃在其任龙湾伯（1845年）前数年间。卒年不详，但据郑万朝（1858-1936）《榕灯诗话》，谓已见到锦莺时，“年已七十馀”，则可知其卒年当在高宗二十四年（1887）之后。

《湖东西洛记》为长篇游记，其自述命题之意云：“其所游览，始自锦湖四郡，而转至关东金刚与八景，又转至于洛阳，终至于关西湾府而还归于洛，故命之曰《湖东西洛记》。”实于四地之中各取一字合之（洛阳即代指京城）。全文近一万四千字，笔力刚健，一气呵成，在东亚汉文学史上，实为罕见。而出自女性之手，尤为难得。镜春跋文云：“文者，心之所发，故观于文，可以知其人。”论及其人，则许之以“天才英发，志气豪爽”，乃至“藐视宇宙，不为形气所局”；而云楚谓之云“女中英豪”，琼山推举其“襟期夷旷”，竹西特指为“志气轩豁，有超世出尘之想”（俱见诸家跋语）。文如其人，故此篇于状物析理之际，跌宕起伏之间，文气充沛，浩浩荡荡，读之者情绪为之慷慨，心胸为之扩张，原因即在于此。文章根柢于自身对命运之抗争：“窃念吾之生也，不为禽兽而为人，幸

也;不生于薤发之域而生于吾东文明之邦,幸也。不为男而为女,不幸也;不生于富贵而生于寒微,不幸也。然而天既赋我以仁知之性、耳目之形,独不可乐山水而广视听乎?天既赋我以聪明之才,独不可有为于文明之邦耶?既为女子,将深宫固门、谨守经法,可乎?既处寒微,随遇安分、湮没无闻,可乎?”游览途中,考察地理物产,每与中国作比,且多自豪之感。访堤川品白鱼切脍,则以为张翰所好之“松江四腮,恐未必胜此”;访丹阳仙岩,则以为《桃花源记》邈远无据,“此亦一今世之桃源,何必驰心于渺茫荒唐之境,以不见桃源为恨哉”;访永春,寻金华、南华二窟,则辨酈道元、李渤、苏轼之石钟公案,“始知李渤之不诬,而恨不令东坡见之也”;游金刚山光明台见瀑布,则叹曰“若使李谪仙观此,则庐山未必胜此也”;访雪岳山,则以为燕京八景之“玉泉垂虹,未必过此”,又云“未知与庐山、雁宕孰为伯仲”。虽难免拘墟之见,但不守陈规,发想甚奇,自信极坚,亦能令人惊叹。卷末镜春之跋详述此文结构匠心云:“记游览江山之迹,而起头‘江山大’、‘日月久’二句,为一篇头脑而力量宏大;‘不同’二字,即又一篇肯綮而意思阔远。……‘天下之江山’,‘古今之日月’,照应头句。……终乃以一‘梦’字为一篇大结局,中有无限感慨之意。”可谓深得其用心。此篇以散文为主,插入其游览诗二十六篇,可见锦园之诗才文笔。

李裕元曾评论锦园之“诗文俱丽”,又特别指出其祭金德喜文“非比女史作也”,惜已亡佚。金正喜(1786-1856)与德喜为从兄弟,读锦园祭文,乃由衷赞叹云:“顷从儿辈获读锦园祭文,不知其文生于情,情生于文。崔颢婉笃,哀艳悱恻,足以动人,尚属第二义,宁有如此奇文者乎?最是辞气安闲,体裁雅正,行中璜佩,颜叶彤管,有古女士闺阁风概,无一点脂粉黛绿气味。颌下横三尺髯,胸中贮五千字者,直为羞欲死也。家中有如此人而不识何状,视一寻常勾栏中一辈人,非徒为此人悼叹。怀书抱玉之人,终古何限,一一寸锦心中,藏得巨海崇山有不可测者,乌乎异矣!乌乎异矣!”(《阮堂全集》卷二《上再从兄道喜氏》)身为男子,读其文而生“羞欲死”之感,且一再唱叹“乌乎异矣”,其震撼力之强劲亦可想而知。又《榕灯诗话》载其诗一首,实堪补遗。

二十三、《竹西集》

《竹西集》一卷,朴竹西著。

朴氏(约1820-1851),号竹西,又号半哑堂。潘南人,左议政锦川府院君朴崙之后人宗彦庶女,松湖徐箕辅(1812-1871)副室。其生年不详,韩国学者多定于纯祖十七年(嘉庆二十二年,1817)。案朴氏诗友锦园生于此年,其为《竹西集》作跋,自云“竹西少余几岁,少小同乡”,似可据信,故拟定其生年为纯祖二十年(1820)。

据徐棨辅(1808-1876)《竹西诗集序》,竹西“幼颖悟,嬉戏父侧,闻讲习语,暗诵无遗。长益耽书,小学、经史、古作家诗文,与刀尺针线常相错”。其《病后》诗云:“二十三年何所业?半消针线半诗篇。”今存最早之作为《十岁作》。

以庶女出身兼小室身份,竹西与锦园、云楚、琼山、镜春等人结为“三湖亭诗社”。锦园《湖东西洛记》云:“有时吟哦,从而唱酬者四人:一曰云楚,成川人,渊泉金尚书小室也。才华超伦,诗以大鸣,源源来访,或留连信宿。一曰琼山,文化人,花史李尚书小室也。多闻博识,工于吟咏,适因邻居相寻。一曰竹西,同乡人,松湖徐太守小室也。才气英慧,闻一知十。文慕韩、苏,诗亦奇古。一即吾弟镜春,酒泉洪太守小室也。聪慧端一,博通经史,诗词亦不多让于诸人。”而锦园亦为奎堂学士金德熙小室。她们所结吟社,乃朝鲜文学史上惟一女性诗社,值得重视。又以上诸人多不安于女性身份,如锦园于庚寅(1830)年着男装游览四方,与镜春则以兄弟相称,云楚亦有类似之举,其《还宿清水楼》有“菩萨庄严时幻化,漆园蝴蝶梦徘徊”句,自注云:“兹行也,被男服、幻踪迹。”又锦园于《竹西集跋》中亦期待来世“与竹西同为男子,或兄弟,或朋友,与相唱和”。《竹西集》中有《秋日寄锦园》二首、《连见锦园书》,又有《奉和云皋再迭》,自注:“云皋盛称诗女洛仙,故及之。”洛仙即琼山之号。皆与其诗友相关。

徐惲辅序其诗,谓“多缠绵悱恻之感”,以多病之身饱尝离别之苦,必然有此哀音。如“他生若使君为我,应识相思此夜情”(《寄呈》),“若使人生无暂别,不求仙子与封侯”(《遣怀》),“何须相别何须苦,从古人生未百年”(《有怀》),“不欲忆君每忆君,问君何事每相分”(《述怀》),“若使相思能有药,定无人更惜千金”(《绝句》)等。诗题多病中吟,如《病中》(二题)、《病后》、《病怀》等,实为相思成病,故多渴望自由,如“心非铁石那能定,身在樊笼不自由”(《偶吟》),“此身若使因成鸟,不暂相离到处飞”(《病中》),“百药难医肠断处,吾生从此恨笼禽”(《夜坐》)等。又如“倘使笔头能尽泪,分明纸面已生波”(《思故乡》),“酒曾饮月痕犹在,诗亦伤春意未团”(《病中》),“苏回旧病相逢后,惹起新愁暂别中”(《漫吟》),“山从别境神常往,春比离人怅更加”(《自遣》),“生原似梦还非梦,事不留心易动心”(《思乡》),皆言浅情真,意深语新,即目为诗,遂成佳句。而竹西亦有诗才之自矜及对名声之向往,如《闲居》之“诗到精工不欲多”,《县斋消寂》之“错把短词求尽意,古人先我有高论”,《奉呈》之“锦心绣口才难敌”,《述怀》之“若教后世仍无迹,何患当今未有名”,《遣怀》之“绿阴谁与共吟诗,白雪高歌恨少知”。甚至有追求圣贤之愿望,所谓“且惜寸阴勤事业,圣贤元不在于天”(《县斋消寂》)。

《竹西集》有哲宗二年(1851)木活字本,共一百四十九题一百六十六首。徐惲辅序,锦园跋。其书有韩国国立中央图书馆、藏书阁藏笔写本和木活字本。

二十四、《贞一轩诗集》

《贞一轩诗集》一卷,南氏著。

南氏(1840-1922),宜宁人,因居道高山下,故号道云阁,又号贞一轩。考讳士元,南九万七世孙。“年三岁以通《训民正音》,王郡郡守公爱其才艺,日书数十字揭壁以为课,一览辄诵,以至经史,无不贯穿。”年十六,归成大鎬

(1839-1859),成氏字晚汝,籍贯昌宁,婚后四年而亡。南氏“自是以后,治家之余,以书史自娱。扁其轩曰‘贞一’。”(成台永《先考妣合葬墓志》)中表弟李建昌(1852-1898)序其集云:“姊尝以师事吾母,而母呼之。吾母之丧,姊为四言五十餘句以祭之,其文足以达其情,而亦以验姊之于吾母,可谓知德者也。”据南氏《祭戚叔母淑人坡平尹氏》云:“我戚母古之女士,天姿淑惠,四德具美,博涉经籍。”此皆为南氏文学之渊源所在。

据成台永所撰《墓志》,南氏“雅不喜作诗,而有时吟咏,出于性情之正,有若干篇藏于家”。李建昌序亦云其“平生所为诗,虽成、南二氏之人罕得见者”。南氏《道云阁闲吟》有“着力宜先诚敦学,岂有吟咏向人夸”之句,似可印证。此亦朝鲜时代两班家族女性之共性。郑万朝(1858-1936)《榕灯诗话》云:“我东女流之能诗者绝罕,士大夫家闺范严正,绝不学诗词,如古之师任堂申氏、令寿阁徐氏;今之贞一堂南氏,余友成台永大夫人,皆有文学,或作诗而必为濂洛体,无一点才思情恨之见于辞者。”(转引自李家源《玉溜山庄诗话》)。故甲午(1894)之乱,南氏“遽投其诗稿于火,曰:‘不可使吾手迹或堕于道路。’”今所存诗五十七题六十四首及祭文一篇,乃其子台永于乱后收其副本编为一卷,由其表弟李建昌于李太王建阳元年(1896)序,皆为五十餘岁前之作品。

李建昌序其诗,曾概括其内容及特色云:“其诗多自述其思归宁而不得之情,与祝舅之寿、望嗣之贤、喜蚕稼之成。而时复为《出塞》慷慨之辞、《游仙》窃杳之音、《太极》理气醇深典奥之语,而绝不肯见寒灯冷语、凄楚可怜之态。”颇得其实。然而南氏虽不以能诗炫耀,亦不可谓其无诗才之自喜,如《道云阁闲咏》之“新诗吟罢谁能和,花院春禽总好音”;《端午寓兴》之“端阳令节宁虚度,我有胸中诗一篇”等。受人误解,则发誓不再为诗,如《用前韵答夫弟》云:“人或致疑非我制,从今誓不以诗夸。”事实上,此后仍不断有新作。其于诗歌艺术亦颇有用心,如《送穷诗》之以回文而作,《忆宝婢》之选用“宝”字,皆富于诙谐,古拙有趣。又《补天》、《天下春》及《五岳》等篇,显示其虽身在闺中,而心忧天下,亦可见其胸怀抱负,非寻常妇人可比。李建芳为撰《墓表》,特别表彰其“自以家世受国恩,值危乱日,亟思欲出力为县官驰骤,而其道无由”,读其诗,正可思其为人。

二十五、《只在堂稿》

《只在堂稿》一卷,姜澹云著。

姜氏字澹云,号只在堂,庆尚道金海诗妓,生卒年不详。高宗时(1863-1906)岭南名士裴瑛(一作瑛,1843-1899)小室。瑛号此山,而澹云号“只在”,取意于贾岛“只在此山中”(《访隐者不遇》)句意,以示矢志靡他,心无旁属。澹云亡后,李又响哀集其诗,此山为之校订,并嘱通政大夫李载兢(?-1881)撰序,李又响亦嘱安光默为该集作跋,其时为丁丑年(1877)。由此可以推断,澹云当卒于高宗十四年之前。

澹云《忆昔》诗云：“忆昔复忆昔，生长柳营春。八岁随慈母，乘潮南渡津。误落盆城馆，勾栏委此身。……十五逢君子，结发意绸缪。那堪妾薄命，离鸿顾侣俦。十七违慈母，三年涕未收。……茫茫一片云，西入广陵城。……落叶归根日，谁是一心人。”颇疑其母即为妓女，依朝鲜王朝后期法典规定，为妓夫者限于军人或武士一类身份，澹云既长于“柳营”，其父当为军士。八岁随母至盆城，落入勾栏。年十五为盆城人裴此山侧室，但别多聚少。其《感怀》诗有“十五为夫妇，芳年未破瓜”之句，堪与印证。年十七，其母去世。三年后，乃西入广陵。其在勾栏时间，前后达二十年，故《述怀》有“如梦青楼二十秋”之句。而最终能与裴此山朝夕相伴，此山校订其集，即署为“一心人裴此山校”。

朝鲜时代后期，众多诗妓成为文人小室，形成一特定之女性诗人群体。赵秉瑜《蓝田诗稿序》云：“海州芙蓉，渊泉之盼盼也，燕子楼中之泪，可以泣神；原州锦莺，愚山之小小也，油壁车中之吟，亦足惊人。”芙蓉、锦莺皆有诗文之才，亦有集行世。而李载兢《只在堂稿序》谓“澹云即此山之朝云”，乃以苏轼之妾为譬。《只在堂稿》原有两卷，今存卷一，其中多与此山赠答之作，标题明确者如《送山郎赴试临江赋别》、《答山郎》、《嘲山郎醉颜》、《对梅花忆山郎》等，有诗歌交往之其他文人如李又响、郑显德（雨田，1810—1883）、野樵、徐使君等。若与《蓝田诗稿》相参证，可见十九世纪末期大邱地区妓女与文人交往实况之一斑。

今本《只在堂稿》一卷，有诗四十五题一百一首。其诗多思远怀人之情，缠绵悱恻之音，如“独念长安客，迟暮不知归”（《双蝶》），“滴取相思满眼泪，濡毫料理相思字”（《春日寄书》），“愁条恨叶知多少，无复丝丝绾别情”（《纳陵秋柳》）。而如《述怀》之“诗人莫道婵妍剑，割尽刚肠未割愁”，似自柳宗元“海畔尖山似剑铓，秋来处处割愁肠”（《与浩初上人同看山寄京华亲故》）演化而来，又更进一层。《金陵杂诗》之“燕子楼前杨柳花，杨花燕子夕阳斜。燕逐飞花花逐燕，城中散入万人家”，则仿刘禹锡《金陵五题·乌衣巷》，而将燕子、杨花穿插成文。《金陵杂诗》凡三十四首，颇有竹枝词风味。要之，其诗皆以感情真挚取胜，故李载兢称赏其“根情苗言”（此用白居易语），安光默评为“一言一字，莫不根乎情”。安往居《溯上閨藻》云：“甲申（1884）年间，余访此山于金陵之水明楼，楼壁挂《美人图》，眉目天然，画题一联，乃澹云笔也。而句法烂漫，问作诗者，座客皆言澹云作。”诗云：“有恨不言内心事，无情如对梦中人。”安氏评曰：“此诗未知或出于明清人艳调。”（引自李能和《朝鲜解语花史》）则疑其非澹云所作。

《只在堂稿》初刊于高宗十四年丁丑（1877）腊月，而尚友跋作于一年之后，谓此“澹云诗而绿葵馆新本也”，则为第二次刊行。

二十六、《蓝田诗稿》（附《小蓝诗》）

《蓝田诗稿》一卷，徐蓝田著。

徐氏(1849-1894),号蓝田,花名贵香,小名其玉,籍贯大邱达城。其生平见于崔德林所撰《行状》。略云:“性慧而敏,年十一,入籍本府,略工歌舞矣。至二十馀,颇好读书,遍邀师友,古今经史及诸家小说,无不涉猎。又取唐宋人五七言诗潜心熟读,自得掇句法,渐臻妙境,往往有惊人语,见者无不奇爱。于是蓝田诗名,播倾一城。年逾三十,乃卜居于柴谷架山下箕阳里。……近乡之骚人墨客,邻郡之守宰搢绅,闻其诗名,逐日来访。寂寥山村,换作繁华之地。……当时方伯亦尝折简请邀,频频唱酬。不获已,复买屋城底,消遣光阴者有年。惜乎其寿之不永也,甲午五月二十二日,因微恙终于寝,享年四十六也。”蓝田有夫,其集中相关者如《奉寄良人》、《七夕有怀》、《古意奉寄良人》等,虽颇为缠绵,但不知何人,《行状》亦未及之。据崔铉达(1867-1942)于己巳年(1929)所撰《石年诗稿序》云:“余尝记四十年前与渭农河司马邀蓝田校书共吟,而渭农有句曰:‘白雪嗟无知者和,青山还与拙夫眠。’盖嘲其夫婿未知音而惜其不遇也。”(《一和先生文集》卷四)由此可知其夫必为不文之人。有女名小蓝,又名小桃,善吟咏,有诗名。崔德林《行状》称之以“细君”,则小蓝乃崔氏侧室。崔氏号石年,《石年诗稿序》已谓之“自某年以后,弃绝宦途,卜居箕山下,与小蓝女士结鸳鸯社,日唱酬不辍”,故谓小蓝乃“白雪幸逢知者和,青山好与巧夫眠”。

蓝田与当时文坛过从甚密,今观其诗词中多有韵事雅集之记录,如《与诸词伯醉中走笔》、《闲中同诸词宗》、《澄清阁战艺》、《法圣洞书塾同诸词伯》、《上元同诸词伯》等,至于有名姓可考之“词伯”,则有郑来朝,如《访郑词伯雨航来朝庄》、《天柱寺烧香归寄郑词伯雨航》;又有全一青,如《送全词伯一青之湖西》、《送全一青词伯》、《赠全词伯一青》。又有徐锡止,如《早春徐八下丈锡止见过》,李种杞《赠公山隐者徐锡止》乃称之为“海内元章老”(《晚求集》卷一)。此外,如全海史、文汉儒后山、徐丙五石斋、李容直正立斋、金舜夏止云、崔锡珉芸谷、李饶永东莲、金舜闻石村、郑惟本云樵等。蓝田《示女儿小桃》云:“愿尔学书休学妆,心修貌饰较谁长。世间滕粉知多少,不及班姬与薛娘。”小桃受其教育及影响,故亦能诗,而《小蓝诗》中亦多涉当时文坛名流,有可相印证者,如《秋日同诸词伯游李公堤》、《雪夜郑雨航来朝、徐中山耕淳、崔芸谷锡珉、郑松年海植、金晚山兰诸诗社丈来访拈韵》、《九月十六日东冈诗社楔会同诸员登达城》等。至于他人文集及序跋中所涉及者,亦可补充。如李沂(1848-1909)《李海鹤遗书》中即有《谢徐蓝田》等诗,又其《蓝田诗稿序》中亦提及与蓝田交往者有裴此山、金晚山等。

蓝田虽身为妓女,而努力挣脱,不止以才女自比,甚至想超越女性。“念古之曹大家、薛校书辈,天之生才,固不限于男女,但病吾不学耳。”其《咏雪》云:“我恐谢娘风絮咏,论形犹未尽其清。”《澄清阁战艺》云:“旗亭唱甲亦佳事,不识文章谁最饶。”《春日 and 诸客》云:“当时咏絮成追忆,谁惜而今谢女才。”其《与诸词伯醉中走笔》云:“座多燕赵悲歌士,我愿同为女侠人。”若与李沂

序中“酒酣诗就，激昂高吟，不自知其身之为女人也”之描述相参证，则海东最早以“女侠”自命者，即为蓝田。小蓝受其影响，亦有自负豪迈之气，如“胸中那得藏千卷，不愧当时薛校书”（《闲居述怀》），“诗人自是同何逊，儿女何曾似莫愁”（《秋日同诸词伯游李公堤》）。其诗亦颇获好评。如崔铉达《石年诗稿序》即评为“篇篇佳妙，秣情绮语，如金笼绿鹦，慧舌啖春；又如得上琵琶，无限情恨，几乎与原集翼可比也”。所谓“原集”，乃指《石年诗稿》。小蓝又拜赵秉瑜云坡为师，在朝鲜女性诗文中，此乃惟一以家族以外男性为师之例。

正因蓝田、小蓝母女与当时文坛关系密切，故小蓝编就《蓝田诗稿》后，乃有多人为之序跋，计有李饒永、赵秉瑜、李沂、李斗锡、蔡宪植、宋梈之序，又有殷宪杓之跋。诗稿中凡五绝十二题、五律六题、七绝五十五题、七律三十九题，词五阙，赋一篇。附录《小蓝诗》共十五题十七首，又附云坡诗五题七首。小蓝诗又有附载于《石年诗稿》者，惜尚未得见，不知可有补充者。

二十七、《清闲堂散稿》

《清闲堂散稿》一卷，金清闲堂著。

金氏（1853-1890），庆州人，金淳喜之女。据李根元所撰《行状》，金氏四岁与侪辈出游闺门外，父母责以“非女子善行”，自此足不出户外。与其弟同受学，往往先觉大义，且能记诵。年十五，归礼曹判书素山李应辰（？-1887）之子显春（？-1869），方两年而夫亡，奉养舅姑，以孝名于乡里。人云“素山家一孝妇，胜人之多子也。”清闲堂之号，即由素山所赐。戊寅年（1878）姑歿，号哭毁瘠，作《追慕辞》一篇，有“未亡妇当归未归者，尊舅在”之句，令人感喟动容。丁亥年（1887）素山公歿，金氏为守三岁之孝，又丁生母之忧。除服后沐浴更衣，服药自尽。将绝之时，惟以“忠孝勤笃”、“不坠家声”叮咛后人。郡守俞致秉联合诸乡绅联名呈单朝廷旌孝表烈，礼曹于光武十年（1906）奉旨立案，为之旌闾。

金氏平日与其弟多有讲论经传、商讨文史之事，其弟商五撰《清闲堂散稿序》引述道：“论史则曰：‘定名分，不可不读《春秋》，抑其次紫阳《纲目》。’论文则曰：‘韩文汰健，柳文巧雕，欧文内刚而外柔。兼得韩、柳，方可为文。’论诗则曰：‘诗言志也，言志莫如老杜，其馀吐芳咀华、买椟遗珠之不能使人屈膝者流，无足齿算。’”虽为老生常谈，但能傲视群雄，言之凿凿，乃真有体会心得之论，非耳食贩卖之说。其文章篇目存于其弟之记忆者，有《酒食论》、《无仪说》、《齐家论》、《御下文》、《班婕妤说》、《缙紫赞》、《赞陈孝妇文》、《女教训书》等，“或并诗句而烧火，或散逸，或未成编”。今本《清闲堂散稿》，仅存诗二十八题三十三首，及《用财论》、《成家说》两篇而已。

今观其诗，颇能以理取胜，往往意新语工。其《九月夜》有“悬灯批阅宋明诗”，即揭示其渊源所在。如《春雨新蝶》之“不知双翅湿，犹自舞春风”，《三月偶成》之“好诗言外得，真意静中生”等。又《赞卢德仪字偃兰五韵古诗》云：

“德行积闺壺，邻国闻令名。文章追古人，孝友胜诸生。万里相棣仪，一编留璜声。”实为朝鲜时代少见之题咏其他女性作品之诗，亦可见朝鲜末期，女性作品在闺秀圈内之传播已较前广泛。文章虽仅两篇，但立意新警，如《用财论》之以“夫财有可贵者，亦有可贱者”领起，而以“故财物为兴亡之关楬，成败之枢机，可不慎哉”作结。《成家说》强调“欲成其家者，必有君子之心”，又云“成家之道，在于才德”，“才德者，成家之根也”。此与戒其弟之言“丈夫处世，当立身扬名以显父母。立身之道，在勤文学；扬名之事，在效事业”皆贯通一致。

二十八、《松雪堂集》

《松雪堂集》三卷，崔松雪堂著。

崔氏（1855-1939），号松雪堂，和顺人，枳南居士崔昌焕（？-1886）长女，母郑氏（1827-1917）。崔氏远祖可追溯至高丽朝门下侍中平章事乌山君世基，但在其曾祖时，家门遇祸，数十年间冤情不得洗刷。据申铉中《松雪堂传》载：“方韶龄也，侧庭间闻曰：曾祖护军公以守愚堂先生八世孙，纯祖辛未（1811）见忤群小，竟卒景来狱事。祖及第公坐谪古阜，卒于配所者，迄几十星霜于兹。顾此单孑，未克奋身鸣冤，乌可曰念厥聿修也？幸有孕而梦协异兆，惟期待者嗣续之有人。乃非生男，吾门坎坷，何日瀚雪，虽生死尔死难瞑目也。闻辄愕然，祇惧于内曰：我生不男，亲意莫遂耶？为先雪冤，奚男女之殊？永矢而遂亲意。”故发誓终身不嫁。丙戌年（1886），其父病卒，松雪堂仍念念以未能雪冤为恨。颇治生产，使家族中人或农或学。甲午（1894）年入京城，李太王光武元年（1897）为王世子英亲王保姆，与王室关系密切，终于辛丑（1901）年为先祖雪愤伸冤。松雪堂为朝鲜末期伟大教育者之一，1917年，其母郑氏去世，有“净财育英”之遗言，故而整理家财，于1930年2月25日之《东亚日报》和《朝鲜日报》发表“声明书”，略谓“社会之发展，在于人材之教育；教育之扩张，未必不系于财政之区画”，乃自愿捐助三十万二千一百元以助成金泉中学校之设立。该校如今已是韩国著名中学。

《松雪堂集》共三卷，第一卷为其汉诗文，第二卷则为国文（谚文）歌词，第三卷为当代名士次韵题赠之作，以及传记、跋文等。卷首有金允植（1835-1922）于甲寅年（1914）所撰序，由此亦可推知该集所收作品皆为其六十岁之前创作。金氏于序文中高度评价其人其文云：“能为祖雪冤，理财致产，完立门户，固大丈夫所难行者多。又机杼之暇，时习文字，闺中巾幗，便成笔下锦绣。而观其《松雪堂自序》文，不加雕饰，自成规度，理义疏畅。律诗及绝句诸作，并浓艳古雅，无一点烟火气，如烂漫春葩，不由人工，红白成章。至若国文歌词，尤为长处，而调格冲淡，辞意和婉，如沧海老龙戏他颌下明珠，玲珑宝彩隐映于波涛之间。”颇得其实。

二十九、《小坡女士诗集》

《小坡女士诗集》三卷，吴孝媛著。

吴孝媛（1889-？），初名德媛，号小坡，又号随鸥。韶州人，首阳山人梦今翁之女。其生平颇富戏剧性，先是其母夜梦有一玉女自海上来，送碧桃花一枝，囑善保善护。次年小坡即生，宛然有男子气象。与儿曹游戏，不以瓮馮针线为娱，必以笔墨涂抹墙壁。年九岁，泣请随兄长就学私塾，乃服以男装而从学。未几日，即能将《千字文》倒背如流，又作五七言绝句，令师惊叹。十岁于本郡写作竞赛时名登榜首，且以擅书法闻名。年十四，父梦今翁以私用公金之罪入狱，乃只身赴京，为父洗刷罪名。以其诗才博得当时政要及各国大使之青睐，数月中得补助金数万元，用以偿还公款，其父亦获释放。时人称曰：“孝则古之缙紫，诗则今之兰雪。”其父亦为改德媛名为孝媛。年二十，其父欲嫁之，乃告梦今翁，愿游学东京，周览风土人物，且北入中华，求尽天下奇闻壮观，做女中陈良、司马迁，然后出嫁亦未为晚。其父许之。又慨叹朝鲜无一女子学校，拟赴东京募款，先访伊藤博文，为修介绍书于东京各社会，未周年而筹得补助金几千圆，归国后创立明新朝鲜女学校，为朝鲜女校之首。伊藤又为执柯，议婚于朝鲜驻日公馆大使代大韩留学生监督申海水，惜尚未成婚，申氏即病卒于归国途中。后执教于明新、崇信、攻玉三女校凡四年。1916年赴上海，与一时名流胜士如康有为、梁启超、唐绍仪、袁克文兄弟、潘兰史、廉南湖等多有诗文酬答，其《和味麓毛祥澍》诗有“名胜从游谁附骥，江湖浪迹我随鸥”之句，自是诗朋韵士乃号以“随鸥”。诗书画大会雅集，则任干事。据李能和《朝鲜解语花史》云，时固城尹命殷适游北京，闻名拜访，灵犀相照，于戊午（1918）秋成婚，其冬携手同归，卜居京师。而此事在其父癸亥（1923）春所写序文中全未提及，反谓“若有求婚等说，辄掩耳不答。或有强问其理由者，则对以非本土人，终无奈何。戊午冬十月，决意归宁”云云，其中原委不可详考。年三十六，自巾衍中出短轴长幅诗什略数百首，由其父编辑成集。至己巳（1929）初版刊行，有自序。其后行迹概不详。

小坡为朝鲜文学史上首位迈出国门之女诗人，且与朝鲜、日本、中国之政要及名流多有过从，故其诗歌内容乃前所未有之广阔，其思想观念亦前所未有之新颖。其重视女子教育不仅见于实践，亦往往形诸吟咏。《九岁入学后作》之一云：“国俗自何时，重男不重女。”《为明新女学校创立事入东京》云：“留心女学界，设校号明新。”《抵广岛县赠艺备新闻社》云：“吾邦昧教育，女子未开明。”《发马关时回顾釜山有感》云：“闺门教育其何达，意思悠悠自不忘。”《抵东京呈皇族夫人教育会》云：“先进东洋教育开，妇人学院特崔嵬。不吾遐弃同情否，愿借文明载笔来。”《呈东京皇族夫人会》云：“多愧吾邦无女学，担忧涉海素情陈。”又其诗中颇多时事之感，如《闻泰西战报有感》之关心世界局势，《祝青天白日旗》之赞颂推翻帝制，《登马关春帆楼》自注云：“日清战争时，伊藤博文与李鸿章谈判楼名也。”感叹人事沧桑。《述怀寄燕京诗坛梁任

公》之“草木变衰三国战，山河分裂七雄盟。王霸不还馀白骨，英豪安在奈苍生”云云，系心于时政苍生，皆远远轶出寻常闺阁之音。其诗甚少摹拟，除《拟古竹枝词七首》外，仅有《拟兰雪轩韵》一首。《游仙词》之四“芙蓉三九落人间”及“兰仙封为女真君”，亦指兰雪轩。又尝手书“秋雨秋风愁煞人”之句，则其心目中实亦有秋瑾在，《述怀呈申新报社》之“举目山河依旧样，有谁空唱黍油油”，《述怀》之“中洲近日风云局，几个男儿逐鹿游”，颇具秋瑾“肮脏尘寰，问几个、男儿英哲。算只有、蛾眉队里，时闻杰出”（《满江红》）之遗响。其弟莲坡为诗集作跋云：“飘飘乎仙者，东有兰雪；铮铮乎烈者，西有鉴湖。……我坡姐飘然铮然，其仙其烈，团合兰、湖而镕成一身。……其不羁也、豪放也，快乎突破千古之闺门；慷慨也、叫绝也，猛然蹴起百世之懦夫。”即特以兰雪与秋瑾为比，决非偶然。

小坡今存诗词四百七十四首，计七绝一百九十六首，七律一百五十四首，五绝七十九首，五律十三首，七古六首，五古、五排各二首，另有骚体一首及词二十一阙。可见她于各种体式均有尝试，而尤擅者为七绝、七律。

三十、《姑妇奇谭》

《姑妇奇谭》一卷，郑氏、吴氏著。

首页题目之下有小注云：“著者不喜播稿，故姑泐氏名。”以此作者名氏不可考。然据安往居（之亭）之说：“鹤丁轩吴氏，夫家姓申，其姑郑氏也。夫家曾住原州，流入中国。姑妇俱有天才，自辽东转入江南，今不知所向。在辽东名其轩曰‘鹤丁轩’者，感伤故国，托意于辽东丁零威也。每姑妇唱和，姑先则妇必续，妇先则姑亦续。必以对仗，词无虚实。”（《姑妇奇谭叙》，转引自李能和《朝鲜女俗考》）可知姑为郑氏，妇为吴氏。此书乃姑妇间应口作对，类同酒令，而出口成章，颇显捷才，故有“女诸葛、妇杨修”之称。

此书之编纂，据河谦镇（？-1945）于甲戌（1934）年所撰之《东诗话》卷二云：“有朝鲜人姑妇，流落中华，其名氏无传，华人编其诗为《姑妇奇谭》。”考今本卷首列丁绚序，云“东人将以《姑妇奇谭》付之剞劂”，而首页题下亦署为“郑秋斋传稿，辛亥吟社订注”。版权页所署编辑兼发行者为安往居。据李能和《朝鲜解语花史》及《朝鲜女俗考》，皆节录安往居所撰序文（本书不载），如《鹤丁轩短序》云：“余于壬戌年因郑氏之侄郑秋斋（名濊）陆续得稿，编为上下卷。上卷《姑妇奇谭》已就枣，下卷纷失。有时咄叹，如失万斛琳琅。”可知此书编者即为安往居。而原书曾编为上下二卷，《姑妇奇谭》为其上卷。惟序中“壬戌年”颇不可解，此年为1922年，而今本《姑妇奇谭》乃刊于大正四年（1915），安氏之语或专指其下卷编纂之时欤？

此书主要为郑、吴姑妇唱和集，其中所涉甚广，有古典，有今典，经史子集，四部皆备，且涵括中国、朝鲜、日本及西洋。书籍之外，又及方言、风俗甚至时政，如欧洲战况，孙中山、黄兴之湖南革命，以及秋瑾遇难等，皆在其笔下有所

反映,内容丰富。在戏谑之间,显示文才。如阅吴蜀地图,妇曰:“杜诗云‘洛城一别四千里’,其里未四千。”姑曰:“杜诗云‘洞庭相分十二秋’,厥秋何尝十二。”以杜诗对杜诗。又姑妇弈棋,姑曰“其争也君子”,妇曰“博学亦多闻”,则以《论语》对《论语》。又有美国貌美女子来访,妇曰:“美国男女尽皆美丽乎?”妇曰:“清朝官吏未必清白者。”而陆工部之妻叶氏闻姑妇之名而相访,三人文战,以“须”韵用绝句轮番往返,亦成一时佳话。《东诗丛话》(疑即安往居撰)卷一引济南人胡叔夜评语云:“三闺英诗莫相轩轻,然当以此绝为最。”乃指妇之“芙蓉堂墨软砧纸”诗。朝鲜女性罕有撰诗文评者,而姑妇唱和之间,往往评文衡艺,如评陶渊明、杜甫、林和靖诗及赵孟頫字等,俱被《东诗丛话》所徵引,且更加讨论,如云“余谓这姑妇之于林(和靖)诗,徒爱其幽雅处,殊不知林诗更有苍坚高迈处”(卷三)等。而安往居《洌上闺藻》亦引用其数则评语,可见颇为时人重视。又其诗亦颇得诗家欣赏,《东诗丛话》卷一云:“每阅辛亥吟社诗稿,吟人往往以自鸣钟为题,苦无佳咏。偶阅无名氏《姑妇奇谭》题西洋人古制钟,妇诗曰……到此田地,合让巾幅一步。”又云:“济南人胡叔夜评《姑妇奇谭》有曰:‘为文人者不识谭中趣味,虽穷崖老死,无足为惜。’余始以胡论为过之,看过几篇,更觉胡叔夜是文人。这姑妇不但谭奇诗奇,两部腔子便是《尔雅》、《本草》。凡葩经之为经,多识草木禽兽,非多识者不可著诗。苏杭人俚语‘无识者宁可以念佛,不可以念诗’者,此也。”许米子《韩国女性诗文全集》以此书内容渊博而质疑其非姑妇之所能,推测为郑澣或辛亥吟社成员所写,实属无根之谈。

郑氏、吴氏姑妇传世者惟《姑妇奇谭》,其唱和稿之下卷已佚,而李能和《朝鲜女俗考》节录《鹤丁轩姑妇唱和稿》,其内容皆在《姑妇奇谭》之外,或即其下卷之片段。又《洌上闺藻》引用其诗评数则,亦颇为珍贵。

编者按:此文尚有《御制内训》、《胎教新记》和《李朝香奁诗》三书解题,前两种为专集,后一种为二十世纪初所编总集,因篇幅关系,征得作者同意,此三条解题皆不刊出。

作者工作单位:南京大学人文社会科学高级研究院